高雄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教育學生技藝競賽頒獎典禮暨技藝教育成果展實施計畫

一、依據

（一）教育部「國民中學技藝教育學程學生技藝競賽實施要點」。

（二）教育部「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實施參考指引」。

（三）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13年8月21日高雄市教高字第11336446500號函辦理。

二、目的

（一）籍由頒獎表揚活動，增強學習動機與興趣，提昇學習成效。

（二）為肯定國中技藝教育及競賽之推展績效，表揚技藝競賽優勝學生，以期獲得社會更高的同與重視。

三、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二）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三）承辦單位：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四）協辦單位：高雄市辦理國民中學技藝教育之合作單位及國中

四、活動時間

114年4月11日（星期五）12:00-15:00

五、活動地點

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志學大樓二樓廣場

六、參加人員

（一）參加本市合作、自辦式、專班國中技藝教育學生技藝競賽，榮獲第1名至第6名及佳作之受獎學生，預計174名。

（二）本市辦理國中技藝教育暨國中技藝教育專班之合作單位負責人及國中校長、承辦單位主任、組長及教師代表。

（三）長官、來賓、新聞媒體人員及本活動工作人員。

以上參加人員預計300人。

七、頒獎典禮流程

10:00~11:30 受獎學生彩排、技藝育成果展

12:30~13:00 報到

13:00~13:10 序幕表演

13:10~13:30 開幕典禮

（一）主席致詞

（二）介紹長官及來賓

（三）長官及來賓致詞

13:30~15:00 頒獎及節目表演

15:00~ 賦歸

八、經費

教育部補助之經費支應，不足部份由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相關經費調整支應。

九、本實施計畫經陳報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亦同。